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常州市佳得利保龄球馆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2021年常州市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2年常州市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项目--常州市保龄球比赛，属于体育健身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常州市佳得利保龄球馆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1.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.11万元，属于小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常州市佳得利保龄球馆

日 期： 2022年05月20日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投标人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。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